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第三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一〇五年五月十日下午二時整

二、地點：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二段一二五號三樓會議室

三、主席：陳尚仲先生

記錄：陳新宇先生

四、出席董事：

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
陳尚仲 先生、陳尚仁 先生、公司 代表人：林東珊女士、陳忠仁 先生、林勇達 先生、
朱威任 先生

親自出席董事共 6 人；請假共計 0 人；缺席 0 人；請假及缺席共 0 人。

列席者：

監察人：陳瑟色 女士、廖修達 先生、郭振林 先生

榮譽董事長：陳錦堂 先生、財務長：陳新宇 先生、稽核室資深經理：廖玉莉 女士、
會計部資深經理：闕燕玲 女士、投資人關係暨資本市場部課長：袁鈺庭 女士、資訊
中心：梁育璋 先生

五、報告事項：

(1)、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略

(2)、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1、營業報告

2、財務報告

3、衍生性商品交易報告及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報告

(3)、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略

(4)、其他重要事項報告：無

1、本公司 105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並經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黃柏淑、吳麟會計師核閱完竣，報請 鑒察。

六、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投資人關係暨資本市場部 提

案由：擬授權董事長訂定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提請討論案。

說明：1、股東紅利擬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621,250,063元，按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配發新台幣5.2元。

2、現金股利按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配發至元為止(未滿一元不計)，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3、擬授權董事長俟股東常會通過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後，訂定分配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十 日